

泰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协会

泰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协会 关于行业自律投诉举报相关事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落实《泰州市工程造价咨询行业自律公约》文件精神，并对各企业履约情况进行有效监督，现将有关行业自律投诉举报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投诉须知

- 1.投诉举报须以单位名义进行，凡没有加盖公章的投诉，一律不予受理。
- 2.投诉举报期为项目开标后 10 个工作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- 3.投诉人详细填写《投诉书》（见附件），确保投诉举报事实清楚、线索明确，具备可以查实的条件，否则不予受理。
- 4.投诉事项已经作出处理决定，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，不再受理。
- 5.凡虚假、恶意投诉者，一经查实，将上报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二、投诉途径

1.邮箱：tzztbzjxh@sina.com。所有资料扫描压缩为一个文件包，并按照“被举报工程项目名称+联系方式”的格式命名，发送至协会邮箱。

2.邮寄：泰州市海陵区梅兰东路 98-4 号三楼协会秘书处。
联系电话：86882640；联系人：冯先生。

三、投诉处理

1.对于决定受理的举报投诉信息，协会应当在作出受理决定后 2 个工作日内通知投诉举报人，并在 5 个工作日内展开调查。

2.协会自律委员会将成立 3 人以上的调查组负责具体调查事宜。

3.调查结束后，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作出处理决定。并将最终结果以适当的方式反馈给投诉举报人。

四、结果通报

1.相关处理结果将在协会官网公示并公布，同时抄送各市（区）住建局、行业主管部门及各国有平台公司。

2.凡被通报的会员单位取消当年度评奖评先资格。

附件：投诉书

泰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与造价管理协会

2023 年 1 月 9 日

附件

投 诉 书

投 诉 单 位			
单 位 地 址			
法 定 代 表 人		联 系 电 话	
被 投 诉 单 位			
单 位 地 址			
法 定 代 表 人		联 系 电 话	
投 诉 事 项 的 基 本 事 实			
相 关 请 求 及 主 张			
有 效 线 索 和 相 关 证 明 材 料			
1、招标文件 2、开标记录			
投 诉 单 位 (公 章) :			
法 定 代 表 人 (签 字) :			
年 月 日			